

启示录要道略解第六十二讲 提纲

启示录 20:1-6 节 七个审判

启示录第 20 章是要看大龙（撒但）的结局。撒但就是古蛇，又叫魔鬼，是迷惑普天下的（启示录 20:2；12:9）。牠联合兽，把权柄、能力、座位都给了牠（启 13），与假先知一同抵挡主，败坏世界。

从 19 章 11 节开始就看到主带领着众天军与牠们争战。兽与假先知（在地上的）先被擒拿扔进硫磺火湖里。之后，撒但被捉拿，捆绑一千年，扔在无底坑里，将无底坑关闭，用印封上，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国。因此，地上要太平一千年，等一千年完了，以后必须暂时释放牠（启 20:1-3）。

龙与兽及假先知（假山羊）（假的三合一）的联合，是抵挡 神、敌基督、迷惑列国的，最后都要被审判。

审判共有七个

1. **对罪的审判**：按 神的愤怒，全世界的人都应该因罪而受审判，因为人人都犯了罪。但在两千多年前，主用祂无穷价值的生命作为代价，接受 神对罪的审判，死在十字架上。祂的宝血洗去了全人类的罪（主的宝血有永远的功效），这就是义代替了不义。祂背负了我们的罪，担当了我们的死，主为全人类的罪都付了赎价（约壹 2:1-2）。现在被定罪的人是因不信，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（约 3:18）。只要信祂，我们的罪就一笔勾销。我们就因信称义（披戴基督的义）。不信的人罪早已定了，就自己承担。
2. **良心的审判**：由于圣灵在我们心里，随时随地监察、审判你，叫世人「为罪、为义、为审判，自己责备自己」，使我们更新成圣（约 16:8）。在这里审判官是圣灵，受审判者是我们的良心。
3. **以色列人受审判**：以色列人在七年大灾难中（雅各遭难的日子）要受审判（太 19:27-28），十二个使徒（保罗替代卖主的犹大）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，与主一同审判十二个支派。
4. **审判世界**（林前 6:1-3）：审判世界和天使，我们都有份，作陪审员，指证他们的罪行。
5. **审判天使**（犹 6 节）：受审判的天使是一些不守本位、不尽职及跟随撒但的天使，他们要受审判。「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，等候大日的审判（最后的审判）」。

6. **审判活人**：启示录十九章中，主（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）骑白马，与天上众军，要与大龙、兽及假先知和地上的君王（追随他们敌基督的人）争战，最后，「假三而一」要被擒拿、被审判，被丢在永远的硫磺火湖里受痛苦（启 19:19-21； 20:1-10）
7. **末日的审判（白色的大宝座的审判）**：死了的人，无论大小，都站在白色大宝座前，按他们所行的受审判。若有人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里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（启 20:11-15）。